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中石讯冷散热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讯冷”）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6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与融资贷款银行或业务合作方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事宜的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手续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大朗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中石讯冷向工行大朗支行申请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不超过765万元的保证担保。现就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进展概述

公司与工行大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201000253-2026年大朗(保)字016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中石讯冷2026年7月22日至2027年7月21日止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765万元整，中石讯冷为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主债权提供不超过76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中石讯冷其他股东亦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协议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止。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程序。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
- 3、债务人：中石讯冷散热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765 万元

5、担保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担保期间：

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借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全部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2,765.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不超过 5.78%。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0201000253-2026 年大朗(保)字 016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